

大馬

吉隆坡 狄臣港 馬六甲

貓山王榴槤放題任食 真美食優閒5天

注意：行程可仿效 真髓永難抄 消費者請小心選擇！

味力5大保証：好玩兼抵玩，質素更超班 SMD05

全程不設自費加遊活動

- 讚 重本包品嚐《任食正宗馬拉榴槤及時令水果放題》
 榴槤品種（貓山王/ 金鳳凰/ D101/ D24/ 竹腳等...）
- 讚 特意安排包乘船《天空之鏡、紅樹林及候鳥群》體驗大自然生態奇景
- 讚 暢遊四大網紅打卡熱點《Saloma Link莎羅馬行人天橋》《鬼仔巷壁畫街》
 《有故事咖啡館》THE LINC《百年老樹、彩色階梯、千紙鶴》
- 讚 尊貴提升吉隆坡2晚入住著名5星級品牌SUNWAY PUTRA HOTEL
 保證入住1晚狄臣港 水上高腳屋LEXIS PORT DICKSON <絕無同級>
- 讚 本社特派專責同事到當地搜尋馬來西亞經典美食
 老字號新峰餐廳《馳名肉骨茶+胡椒豬肚湯》美食專員推介《魚蝦蟹海鮮宴》
 網紅推介《黃金流沙螃蟹宴》網紅推介《古城走地雞粒飯+脆皮燒肉》


《SalomaLink莎羅馬行人天橋》


《魚蝦蟹海鮮拼盤宴》

	早餐	午餐	晚餐	酒店
1天	--	航班上	網紅推介 《黃金流沙螃蟹宴》	狄臣港 LEXIS PORT DICKSON 水上高腳屋
2天	酒店 自助早餐	馬六甲雞場街內 自費品嚐當地美食	網紅推介 《古城走地雞粒飯+脆皮燒肉》	馬六甲入住國際著名Accor雅高酒店集團旗下 IBIS MKZ或同級
3天	酒店 自助早餐	FREEPORT A' FAMOSA OUTLET內 自費品嚐當地美食	著名夜市《阿羅街》 自費品嘗當地美食	吉隆坡2晚入住5星級品牌 SUNWAY PUTRA HOTEL 《絕無同級》
4天	酒店 自助早餐	美食專員推介 《魚蝦蟹海鮮拼盤宴》	老字號新峰餐廳 《馳名肉骨茶+胡椒豬肚湯》	
5天	酒店 自助早餐	雙子塔內 自費品嘗當地美食	航班上	--

味力之旅 TASTE TRAVEL

牌照號碼：353465 www.tastetravel.com.hk

電話報名熱線 2771 8666 Whatsapp查詢 6738 7669/6570 9300

要玩得安心又開心，蘇黎世保險
提醒你出外旅遊記得要買綜合保險
5天 $265
對於我們的專業領隊、導遊及司機
公司敬請旅客給他們的服務費是 $150/天

行程編號：SMD05-010926 生效日期：01-09-2026


《Pavilion Mall 購物廣場》


《狄臣港 LEXIS PORT DICKSON 高腳屋酒店》


《狄臣港 LEXIS PORT DICKSON 水上高腳屋》


《The Linc KL 商場千紙鶴》


《鬼仔巷壁畫街》


《馬六甲古城》


《新峰肉骨茶》

Day 1 香港 ✈ 吉隆坡 ⇨ 狄臣港入住水上高腳屋自由享受酒店設施

Day 2 酒店自助早餐 ⇨ 必遊重本包品嚐<任食榴槤及時令水果放題>榴槤品種(貓山王/金鳳凰/D101/D24/竹腳等) ⇨ 必遊世界文化遺產<馬六甲古城> ⇨ 荷蘭紅屋 ⇨ 維多利亞噴水池 ⇨ 聖保羅山 ⇨ 聖方濟石像 ⇨ 古城門 ⇨ 百年觀音亭 ⇨ 街頭藝術壁畫街 ⇨ 必遊著名電影拍攝地 <有故事咖啡館> ⇨ 雞場古董街

Day 3 酒店自助早餐 ⇨ 馬六甲海峽清真寺 ⇨ 全球首座 COACH AIRWAYS(OUTLET)航空主題園區 ⇨ FREEPORT A'FAMOSA OUTLET ⇨ 吉隆坡 ⇨ 南洋伴手禮土特產 ⇨ 必遊網紅打卡熱點<鬼仔巷壁畫街> ⇨ 必遊網紅打卡熱點<世界第二高默迪卡 118 建築物> ⇨ 星光大道 ⇨ 著名夜市美食街 《阿羅街》推介自費品嚐 《囉啫、鹹蛋蘇東、炒粿條、炒拉拉、烤魔鬼魚及雞翼等等.....》⇨ Pavilion Mall 購物廣場

Day 4 酒店自助早餐 ⇨ 瓜拉雪蘭莪 ⇨ 必遊包乘船觀賞紅樹林及候鳥群 ⇨ 必遊 網紅打卡點<天空之鏡>(請自備短褲、拖鞋及防曬用品) ⇨ 吉隆坡 ⇨ 必遊 打卡熱點《彩虹梯級黑風洞》⇨ 全亞洲最高Lord Murugan 印度神像 ⇨ 天然乳膠工房 ⇨ 國家皇宮(外觀) ⇨ 必遊網紅打卡點< Saloma Link 莎羅馬行人天橋>

Day 5 吉隆坡 ⇨ 龍蝦肉乾專賣店 ⇨ 必遊網紅打卡景點：THE LINC<百年老樹、彩色階梯、千紙鶴> ⇨ 大馬地標<雙子塔>(外觀) ⇨ 吉隆坡國際機場 ✈ 香港

航班時間

去程航班時間

香港 ✈ 吉隆坡

MH079 0845/1245

回程航班時間

吉隆坡 ✈ 香港

MH078 1950/2350

MH: 馬來西亞航空 malaysia

包來回寄倉行李30KG

備註：

1) 團隊不設茶會，集合資料會於出發前一天通知。
2) 航班如有變動，當以航空公司最終安排為準，恕不另行通知。
3) 領隊、導遊及司機服務費，全程每位客人合共港幣 $750。
4) 行程次序，季節性景點、酒店住宿及膳食(包括時令食品及特色餐)，會因應實際情況而變動，一切以當地接待社最終安排為準。
5) 如天氣或特殊情況影響引致航班因安全理由未能依原定時間起飛，團隊須接受航空公司安排改乘航空公司指定的新班次及時間出發，團友不能藉詞要求退出。
6) 各地酒店規定房間最多只能 2 成人及 2 小童入住(酒店有權拒絕違規客人入住)。
7) 酒店及航空公司有權因客人未有用到首晚酒店 / 首段航班，而將餘下之服務在不設退款下取消，客人務必注意。
8) 旅遊証件必須持有六個月或以上之有效期(由回程到港日起計算)，方可入境。
9) 報團時必須提供正確資料，如姓名、性別、出生日期、証件號碼及証件到期日;如資料不符，本公司恕不負責。
10) 旅遊細則及責任問題，詳情請參閱行程表內、收條背頁、本社網頁 http://www.tastetravel.com.hk/ 或向分社職員索取。
11) 旅行社如因『迫不得已理由』取消旅行團，處理團員退款時可以收取該指引列明的手續費。
12) 旅客出發前按個人需要購買旅遊綜合保險，否則須自行承擔責任及風險。為顧及團友在旅遊期間獲得全面保障，團友請報團時同時購買東南亞旅遊保險。
13) 行程中所安排之購物商店，其產品或服務並非由本公司所提供，因此，團友必須清楚了解其價格、產品或服務質素等才決定購買。如於購貨後感到不滿，可先透過導遊處理，或於購貨日起計 30 天內將完全未經使用及包裝完整的貨品交回本公司代為轉交有關商店，旅客請保留單據正本。是否可辦理全數退款，是由有關商店作最終決定。
14) 有關此團之旅行團團費、稅項及服務費等費用，請向本公司職員查詢。
15) 行程中旅客參加各項活動時，請先衡量個人之年齡、體格、健康狀況，以及當時的天氣環境及活動內容等，以評估應否參與，並須承擔由此而引起的一切責任後果。如有須要，請向醫生或專業人士提供意見。
16) 如單人報名或組合參團人數為單數，如 1 人、3 人、5 人等等，客人必須繳付單人房附加費。
17) 來回機場稅及燃油附加費如有調整或增加，客人須於出發前退回或補回差額。
18) 如出發前往天空之鏡當日未能配合酒店餐廳開放時間，有機會安排輕便早餐盒，敬請留意。
19) 天空之鏡觀賞是大自然現象，視乎天氣變化而有所影響，若未能觀賞，將不會退款，敬請見諒。
20) 馬來西亞政府向所有入住馬來西亞酒店之外國旅客徵收每房每晚馬幣 $10 元之「旅遊稅」(TTX)需於入住酒店時繳付。
21) 圖片只供參考。

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簽證須知

味力之旅 TASTE TRAVEL

牌照號碼：353465

新加坡領事館

電話號碼：2527 2212
網　　址：www.mfa.gov.sg/hongkong/

馬來西亞領事館

地　　址：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0號，馬來西亞大廈24樓
辦公時間：星期一至五09:30-13:00/14:00-17:00
電話號碼：2821 0818
網　　址：www.kln.gov.my/perwakilan/hongkong

馬來西亞簽證中心

地　　址：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0號馬來西亞大廈19樓1902室
辦公時間：星期一至五09:00-12:30
電話號碼：2527 9991
網　　址： https://visamalaysia.org/index-ch.jsp

新加坡 及 馬來西亞

護照種類	香港特區護照／澳門特區護照
需否辦簽證	否
證件所需有效期	6個月★
可停留期限	30天

辦理簽證提示：

★ 以上內容資料僅供參考用，一切正確資料均以領事館公佈為準。
★ 旅遊證件須具6個月以上有效期（以回程到港日計算）。
★ 旅遊證件內須留有『兩版全新空白內頁』以供領事館黏貼簽證標籤及當地移民局作入境紀錄蓋印用。

下列國家之護照持有人前往 新加坡 可豁免入境簽證：

澳洲、奧地利、比利時、汶萊、加拿大、丹麥、芬蘭、法國、德國、印尼、意大利、日本、南韓、毛里求斯、馬來西亞、荷蘭、挪威、新西蘭、葡萄牙、菲律賓、西班牙、瑞典、瑞士、泰國、英國公民、美國、委內瑞拉
**由 2024 年 2 月 9 日起，持中國護照可免簽證入境新加坡 30 天。(只限旅遊)

下列國家之護照持有人前往 馬來西亞 可豁免入境簽證：：

澳洲、新西蘭、菲律賓、加拿大、葡萄牙、丹麥、新加坡、法國、所羅門群島、德國、西班牙、印尼、瑞典、愛爾蘭、瑞士、意大利、泰國、日本、英國公民、南韓、美國、墨西哥、越南、荷蘭
**持中國護照人士由 2023 年 12 月 1 日直至另行通知，入境可停留30 天。

以下只適用於 馬來西亞 簽證：

香港D.I.持有人須自行攜帶以下資料到馬來西亞領事館辦理：

基本所需文件
★ 簽證申請表
★ 護照正、副本
★ 香港身分證正、副本
★ 半年內彩色白底近照 2 張（3.5cm x 5cm）
★ 旅行社收據正、副本

註1：馬來西亞入境當局已收緊簽證措施，將取消向部分國家的遊客發出「落地簽證」，包括中國、印度、巴基斯坦、尼泊爾等國家。
註2：若來自黃熱病地區人士，如南美或非洲等國家，入境時需帶備 國際預防黃熱病注射證明書。
註3：申請簽證，領事館因應個別情況決定是否須申請簽證。
註4：中國出生而持外國護照者（如：南美及非洲國家護照），須親身到領事館核實是否須要當地擔保人及辦理簽證。
註5：中國護照持有人自備馬來西亞簽證者（須持旅遊簽證，不接受商務簽證），入境問題須自行負責。

本人及同組客人已清楚了解以上的內容，現簽名作實：

訂位編號：　　客人姓名：　　客人簽署及日期：

生效日期：2026年8月1日

新加坡、馬來西亞 旅遊須知

味力之旅 TASTE TRAVEL

牌照號碼：353465

為使貴賓有一個愉快的旅程，現詳列有關參團之一些資料及出發須知，以供閣下瞭解及參考，敬希留意。
證件：請旅客再次檢查 旅遊證件須具6個月以上有效期（以回程到港日計算）及簽證必須有效，並有足夠之空白頁使用。

馬來西亞入境程序

馬來西亞已全面重新開放入境：旅客無須提供新冠疫苗接種證明或新冠病毒檢測結果 。

出發前準備

所有抵達馬來西亞的客人都需要在入境前3日內以電子形式填寫及提交馬來西亞入境卡（MDAC）。
以下是連結：https://imigresen-online.imi.gov.my/mdac/main?registerMain

新加坡入境程序

新加坡 已全面重新開放入境：旅客無須提供新冠疫苗接種證明或新冠病毒檢測結果。

出發前準備

入境新加坡前 3日內需以電子形式填寫及提交新加坡入境卡及申報健康狀況
（新加坡入境卡網址：https://eservices.ica.gov.sg/sgarrivalcard/ ）

** 以上旅遊資訊以香港或當地政府及旅遊局公佈為準，敬請留意。

行李

航空公司	寄艙行李	手提行李 尺寸已包括手提行李之滑輪及手柄
scoot 酷航空公司（TR）	每人限帶 1 件，總重量不能超過 20 kg（44 磅）	每人可攜帶 1 件，重量不能超過 7kg 尺寸不可超過 56 x 36 x 23cm**
大灣區航空 GREATER BAY AIRLINES 大灣區航空（HB）	每人限帶 1 件，總重量不能超過 20 kg（44 磅）	每人可攜帶 1 件，重量不能超過 7kg 尺寸不可超過 56 x 36 x 23cm**
Batik air 巴澤航空（OD）	每人限帶 1 件，總重量不能超過 20 kg（44 磅）	每人可攜帶 1 件，重量不能超過 7kg 尺寸不可超過 56 x 36 x 23cm**
AirAsia 亞洲航空（AK）	每人限帶 1 件，總重量不能超過 20 kg（44 磅）	每人可攜帶 1 件，重量不能超過 7kg 尺寸不可超過 56 x 36 x 23cm**
HKexpress 香港快運（UO）	每人限帶 1 件，總重量不能超過 20 kg（44 磅）	每人可攜帶 1 件，重量不能超過 7kg 尺寸不可超過 56 x 36 x 23cm**
國泰航空公司 國泰航空（CX）	每人限帶 1 件，總重量不能超過 23 kg（50磅）	每人可攜帶 1 件，重量不能超過 7kg 尺寸不可超過 56 x 36 x 23cm**
malaysia 馬來西亞航空（MH）	每人限帶 1 件，總重量不能超過 23 kg（50磅）	每人可攜帶 1 件，重量不能超過 7kg 尺寸不可超過 56 x 36 x 23cm**

★ 如有發現超出以上述限制之行李，必須即時重整有關行李，方可安排行李寄艙。若未能符合航空公司之規定，航空公司將收取額外運費。
★ 每件因超磅而需額外收費之寄艙行李重量上限不能超過32kg (70 磅) 或 體積超過158cm (62 吋) (長+闊+高)，不論是組別合併或個人計算行李重量。
** 航空公司行李收費新政策： 個別航空公司已實施行李托運收費新政策，大型運動器材如滑雪用具、水上活動用具、單車、音響器材等，均須收取額外附加費，費用將視乎個 別航空公司而定。

航空公司安全規定

a) 任何行李嚴禁攜帶： 1. 違禁品如毒品、武器等 2. 危險物品如火藥、易燃物品等 3. 生果、肉類、蔬菜等
b) 手提行李內凡攜帶化妝品、液體、啫喱狀、乳狀及噴霧式液體，必須放在100毫升以下的容器內（以每件計，所有液體容器必須放在一個只可盛載最多1 公升物質之可密封的「透明袋」內
c) 如需要攜帶醫療用品或嬰兒食品等，只可攜帶附有證明文件的藥物，並足夠於航程上所須份量，而安檢人員可能要求查證其成份或要求即時試食（如嬰兒食品）
d) 任何利器如剪刀、指甲銼、鑷子等必須存放於託運行李內，否則會充公，本公司不負任何責任。
e) 每位只可隨身攜帶一個打火機，並需要存放於手提行李。
f) 如需攜帶個人自用電子用品內含鋰或鋰離子電池芯或其他可攜式電子裝置用品（如手錶、計算器、照相機、手機、手提電腦、可攜式攝像機等）應作為手提行李攜帶登機，嘉賓攜帶鋰金屬電池的鋰含量不得超過 2 克，鋰離子電池的額定能量值不得超過100Wh（瓦特小時），並且攜帶含有鋰電池之電子產品時，必須確認已經關機。而有關備用鋰電池，包括外置充電器等，必須單個做好絕緣保護以防短路，並必須以手提行李攜帶，不可寄艙。
（如在暴露的電極上貼膠帶，或將每個電池放入單獨的塑膠袋或保護盒當中，妥善做好保護措施和放置存放在手提行李中，防止鋰電池因碰撞衝擊引發事故）。另外，所有「內置」鋰電池之物品，如手提電風扇等，均不可以寄艙及手提上機，敬請留意。
而裝有鋰電池的智能行李，若電池不能拆除，將不可手提上機或寄艙。如欲將智能行李寄艙，必須將鋰電池拆除。必須將鋰電池放置在手提行李，並符合現行攜帶備用鋰電池之相關規定。如欲攜帶智能行李登機，該行李之電池必須可拆除，惟航程期間電池須保持內置於行李內。
若電池不能拆除，該行李不可手提上機或寄艙。
g) 航空公司一律禁止於寄艙及手提行李中攜帶載有鋰電池小車輛包括電動雙輪滑板、風火輪、平衡車、獨輪車、其他平衡滑板車及 mini Segway 平衡車等產品 及有關組件。

以上所有規定將按各國機場和航空公司最後公佈為準詳細資料可瀏覽參考相關網頁
香港民航處 https://www.cad.gov.hk/chinese/packi ng_tips.html
香港機場管理局 http://www.hongkongairport.com/chi/passenger/departure/all/airport security.html

生效日期：2026年8月1日

馬來西亞、新加坡 旅遊須知

味力之旅 TASTE TRAVEL

為使貴賓有一個愉快的旅程，現詳列有關參團之一些資料及出發須知，以供閣下瞭解及參考，敬希留意。
證件：請旅客再次檢查 旅遊證件須具6個月以上有效期（以回程到港日計算）及簽證必須有效，並有足夠之空白頁使用。

牌照號碼：353465

［外置充電器］新規定重要事項：

香港民航處的新規定將於 **2025 年 4 月 7 日** 實施，統一所有航空公司對 **外置充電器（Power Bank）及各類電池** 的攜帶限制，旅客搭乘任何航空公司從香港國際機場出發之航班，均須遵守以下規則：

1. **容量限制** 任何類型的備用電池（包括鋰電池、外置充電器、鹼性乾電池）：
 低於 100Wh / 2 克鋰容量 (LC) ：無需申報，可視為手提行李，隨身攜帶上機（常見容量：20,000mAh以下*）每人最多可攜帶 **2 個**。
 100Wh～160Wh：需經航空公司批准，每人最多可攜帶 **2 個**。
 高於 160Wh**：**禁止攜帶**（包括寄艙或手提行李）。
 *（換算：mAh × 電壓÷1000 = Wh，一般充電器電壓為 3.7V，20,000mAh =74Wh）
 #若充電器沒有註明 1. Wh 或 2.mah + 電壓 (1, 2 其中一項) , 請不要攜帶上機。#
2. 標示不清或損壞之充電器：
 若無標明容量、電壓或出現膨脹、漏液、老舊或雜牌等充電器，航空公司有權禁止攜帶上機
 (乘搭長途機時，建議分散攜帶多個合規格之充電器，代替單一高容量之產品)。
3. 使用及包裝要求：
 於飛行期間，全程禁止使用充電器充電。
 充電器必須隨身攜帶（不可寄艙），且需做好防短路保護（如原廠包裝或絕緣膠紙封閉接口）。如有疑問，可查閱
 [香港民航處官網] (https://www.cad.gov.hk) 或聯繫航空公司確認。
 寄艙及手提行李重量及數量不能超過所乘坐航空公司所規定之上限，根據各航空公司條例超過上限之行李，航空公司將收取額外運費。
4. 因應國際民航組織（ICAO）及香港民航處的最新規定，航空公司對攜帶鋰電池外置充電器（行動電源）實施進一步限制措施，並於所有航班即時生效。
 即時起，每位乘客最多只可攜帶兩個外置充電器。所有外置充電器必須隨身攜帶，嚴禁放入寄艙行李；此外，再次提醒乘客絕對不得在飛行途中使用外置充電器 (包括為電子設備充電，或為外置充電器本身充電)。

*以上規定按各航空公司及各國機場之最後公佈為準。

入境 / 出境

01. 航空公司規定凡持外國護照者（沒有香港身份証），必須帶同返 回當地的機票出發。否則，航空公司可能拒絕登機返港。
02. 出發前請檢查清楚護照必須有6個月以上有效期（以回程到港日計算）如有需要，請記得帶備有效簽證，並有足夠之空白頁使用。否則，航空公司有權拒絕登機或被當地移民局拒絕入境。
03. 所有護照必須完整，不可有任何缺頁、損壞或塗鴉（包括但不限於非官方的蓋章），否則航空公司有權拒絕登機，或被當地移民局拒絕入境，本公司概不負責。
04. 外遊時，切勿攜帶貴重物品及奢侈品入境（例如：金條、金製品、名貴飾物及手錶等...），海關有權對該物品徵收關稅、物品扣關、充公及拒絕旅客入境，由於各地入境條例有所不同，如旅客攜帶有關物品，請自行了解當地入境及海關條例，本公司一概不會負上責任。
05. 海關條例

香港

凡年滿十八歲、持有香港身份證或持外國護照的則可免稅攜帶下列數量的應課稅品：

a. 酒精濃度高於 30% 的酒類可攜帶 1 公升，而酒精濃度在 30% 以下之酒類，則可以免稅攜帶
b. 十九支香煙或一支雪茄（如多於一支則總重量不超過 25 克）或 25 克其他製成煙草。
 詳細資料請參考網址 http://www.customs.gov.hk/
c. 新規例禁止任何人從香港輸出，供 36 個月以下嬰幼兒食用的配方粉（包括幼粉或豆奶粉），除非該人士已獲發出口許可證。
d. 部分野生動植物入境香港時需申請許可證
 詳細資料請參考網址 http://www.afcd.gov.hk/cindex.html
e. i) 香港入境： 即日起，如管有總值 12 萬港元的現金及不記名可轉讓票據，需經紅色通道入境向海關人員申報。
 詳情請瀏覽海關網頁 https://www.customs.gov.hk
 ii) 香港出境： 即日起，如管有總值 12 萬港元的現金及不記名可轉讓票據，海關人員可要求就有關現金類物品作出書面申請。
 詳情請瀏覽海關網頁 https://www.customs.gov.hk
f. 香港於2023年2月1日起將大麻二酚(Cannabidiol，簡稱<CBD>)列為危險藥物，受<危險藥物條例>管制。任何人進口或管有CBD產品 均屬違法行為，最高可判罰款500萬元及終身監禁。CBD會被製成各種商品出售，部份例子包括:護膚品、糖果、朱古力、咖啡粉、茶葉及飲品等等...一般而言包裝上有標示<CBD>、<cannabidiol>或<大麻二酚>等字眼或有大麻葉標誌，旅客外遊不應購買有關產品，以免違法。香港特區政府對所有禁運／受管制物品的進出口均有嚴格規管。常見的禁運／受管制物品包括危險藥物、精神藥物、受管制化學品、抗生素、槍械、彈藥、武器、爆竹煙花、戰略物品、未經加工鑽石、動物、植物、瀕危物種、電訊設備、野味、肉類、家禽、蛋類及配方粉。旅客如沒有有效牌照、許可證、衛生證明書或書面准許而把上述物品帶進／帶離香港特區，可遭檢控，而有關物品亦會被檢取及充公。

馬來西亞

不可攜帶香煙（包括電子煙）。年滿十八歲，可以免稅攜帶洋酒一瓶及少量自用香水或禮物；各種肉類、 蔬果、植物等，均禁止入口。
詳情請瀏覽海關網頁 http://www.customs.gov.my

新加坡

凡年滿十八歲之非由馬來西亞入境 或 抵達新加坡前在境外逗留不少於 48 小時 可免稅攜帶烈酒、啤酒、葡萄酒 請參考列表 。

組合選擇	烈酒	葡萄酒	啤酒
A	一公升	一公升	--
B	一公升	--	一公升
C	--	一公升	一公升
D	--	兩公升	--
E	--	--	兩公升

上述酒類只限個人自用，禁止轉售或贈送他人；另亦可攜帶少量自用香水進入。而香煙（包括電子煙）、口香糖、 各種 肉類 包括所即食肉乾 、蔬果、植物 等都不可攜進。如為確保健康而需要攜帶藥物入境（特別是：安眠藥、鎮靜劑、興奮劑等），必須出示醫生證明書。
詳情請瀏覽海關網頁 http://www.customs.gov.sg

馬來西亞、新加坡 旅遊須知

味力之旅 TASTE TRAVEL

牌照號碼：353465

為使貴賓有一個愉快的旅程，現詳列有關參團之一些資料及出發須知，以供閣下瞭解及參考，敬希留意。
證件：請旅客再次檢查 旅遊證件須具6個月以上有效期（以回程到港日計算）及簽證必須有效，並有足夠之空白頁使用。

安全指引

參加團隊任何活動或自費活動時，請先因應自己的年齡、能力、身體狀況、活動內容等細節評估自己是否適合參加，而參加團隊任何活動時，必須遵從工作人員的安全指示及活動守則。

需自行承擔一切引起之責任、損失、費用及後果。如有任何爭議，本公司將保留最終決定權。
馬來西亞 及 新加坡 部分酒店附設的游泳池不設救生員，請留意安全。

馬來西亞 及 新加坡 緊急求助電話 999

颱風措施

出發當日，天文台懸掛八號或以上颱風訊號，如沒有收到領隊個別通知取消或延期出發者，則一律依照原定時間抵達機場集合。

當地資料

貨　　幣： 馬來西亞： 馬來西亞政府對馬幣實施出入境限額管制，每位出入境之不可攜帶多於 1,000 元之馬幣，如所攜帶入境之外幣總值超過10,000 元美金，必須申報。

新加坡： 以新加坡幣為主要貨幣，沒有外幣管制 ，但不能攜帶過量 。建議每位帶備港幣 6,000 元左右；而兩地部分商店及酒店亦有接受信用卡付款，請帶備信用卡，以便不時之需。 馬來西亞 當地導遊可代安排找換服務，敬請留意。

語　　言： 新加坡主要為英語，而馬來西亞以馬來語為主，華語、福建語及廣東語等亦通用。

氣候和衣著： 馬來西亞平均溫度為 20℃~32 ℃，氣候炎熱及潮濕。地勢較高之雲頂高原平均 15℃~20 ℃，氣候清涼。全年可穿簡單夏天服裝，通爽涼快為最理想。晚間天氣稍 涼，可穿長袖衣服。
新加坡與馬來西亞氣候相若。
而在戶外活動時亦可在外露的皮膚及衣物上塗上含避蚊胺即Deet）的蚊怕水、蚊怕膏、蚊帶或蚊貼，以防蚊咬，及減低患上登革熱機會。
詳細資料，可參考香港衛生署網址 http://www.travelhealth.gov.hk

個人用品： 須帶備個人用品，詳情請參閱攜帶物品核對遺漏表 。
可帶備一些慣用的平安藥品、緊急醫療用品、口罩及消毒用品，以便不時之需。
香港旅遊業監管局（TIA）建議工作人員不要隨便提供藥物，最好請自備必需藥物，以策萬全。
假如需要長期服用指定藥物，出發前宜先準備足夠份量，以保持健康狀態。

電　　壓： 兩地均為 220 伏特，插頭為三腳方插，與本港標準相同。

酒　　店： 須留意團隊入住之酒店大部份皆為禁煙房，所有禁煙房除了嚴禁吸煙外，亦禁止棄置任何含有煙草之物品，包括煙蒂，否則酒店會向旅客收取罰款，敬請留意。
馬來西亞政府 向 所有入住馬來西亞酒店之外國旅客徵收每房每晚馬幣 $10 元 之 「 旅遊稅 」 (TTX）需於入住酒店時繳付 。

條　　例：
a. 現時大部分國家已訂立法例，將所有公共場所列為禁煙區，例如：機場、酒店、郵輪、餐 廳及商場等，凡於規定之禁煙區內吸煙，實屬違反當地法則，可能將被罰款，敬請留意。
b. 新加坡條例 新加坡實施新禁酒令，每晚 10 時半至翌日 7 時，所有零售商禁售酒類飲品，同時該時段亦不能在公共場所飲酒，初犯可罰款 1,000 新加坡幣。但已領有酒牌之餐廳、酒店、酒吧及咖啡店不受此限，只能在店內飲用，不能外帶。
c. 於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當地使用航拍機均需遵守新加坡及馬來西亞民航局規定，詳細資料請瀏覽：
新加坡民航局 https://www.caas.gov.sg/public passengers/un manned aircraft systems
馬來西亞民航局 http://www.dca.gov.my/aviation professionals/faq/faq on unmanned aircraft system uas/

注意事項： 年滿 21 歲或以上嘉賓 參觀 新加坡 「 聖淘沙名勝世界 」 及 「 濱海灣金沙 」 之賭場 需穿著長褲及有領之恤衫或 T 恤 及 需帶備旅遊證件。

購　　物： 馬來西亞 土特產以燕窩、東革阿里人參、干里追風油、豆蔻油、錫器、印花沙籠衫等較著名。
新加坡 土特產以珠寶、 各種驅風藥油及肉 干、朱古力 等較著名。
新加坡及馬來西亞均設退稅服務。
新加坡退稅詳情請瀏覽：http://www.changiairport.com/zh_CN/passenger guide/departure/gst refund
馬來西亞退稅詳情請瀏覽：https://covid19.trackvaccines.org/country/malaysia/

安全意識：
a. 參與水上活動前，應先瞭解及衡量自己的身心體能狀況，以及當時的天氣和水面狀況是否適合，盡量選擇有救生員的場所，並應遵守各項警告或禁止標誌。暢玩前，必須做好熱身運動，及聽從 工作人員 或指導員的指示，如進行潛水、浮潛等海底活動時，應仔細檢查所需設備有否破損，避免單獨行事。兒童參與活動時，必須有成人陪同照顧，以策安全。
b. 登革熱常見於熱帶及亞熱帶地區等東南亞國家，屬急性傳染病，透過蚊叮傳染，建議穿著淺色長袖衣服和長褲，及避免穿著較易招惹蚊叮的黑色貼腳長褲 。
c. 如出發前感到身體不適，請查詢家庭醫生意見可否外遊，以免在旅程當中醫療設施未能夠配合適當治療時，更會令自己加添苦楚及辛苦，與此同時更令到同行者也玩得不開心，為人為己，敬請三思。
** 如於當地如感到身體不適，請聯絡領隊或導遊，以協助前往當地醫院就診

旅程安排： 新加坡及馬來西亞導遊以廣東話或普通話進行講解，須視乎當地安排而定。

馬來西亞、新加坡 旅遊須知

味力之旅 TASTE TRAVEL

牌照號碼：353465

為使貴賓有一個愉快的旅程，現詳列有關參團之一些資料及出發須知，以供閣下瞭解及參考，敬希留意。
證件：請旅客再次檢查 旅遊證件須具6個月以上有效期（以回程到港日計算）及簽證必須有效，並有足夠之空白頁使用。

旅遊服務費

以每人每天港幣計算為準，已包括全程工作人員在內（小朋友踏入兩歲亦需繳付服務費）。
旅遊服務費按行程單張所列為準，敬請留意。

★ 旅遊 服務費包括工作人員、旅遊車司機服務費及旅行社相關人員服務費。
★ 團隊人數不足 10 人將不設香港隨團領隊出發，嘉賓不得藉此退團，敬請留意。

旅遊保險

香港旅遊業監管局（TIA）建議旅客出發前必須購買旅遊保險，有關詳情，請聯絡本公司職員。

自費節目

詳情敬請參閱行程表。

攜帶物品核對遺漏表

01. ☐ 旅行保險單（正本）
02. ☐ 旅遊証件、身份証
03. ☐ 信用咭 / 提款卡
04. ☐ 平安藥物
05. ☐ 當地貨幣及港元
06. ☐ 雨具、風褸
07. ☐ 原子筆
08. ☐ 牙膏、牙刷旅行裝
09. ☐ 沐浴用品旅行裝
10. ☐ 隱形眼鏡藥水及用品
11. ☐ 剃鬚用品
12. ☐ 鬧鐘
13. ☐ 太陽眼鏡
14. ☐ 便服鞋 / 運動鞋
15. ☐ 電芯、電筒
16. ☐ 電插頭變換器
17. ☐ 攝錄機、相機及記憶卡
18. ☐ 化粧品及潤膚用品
19. ☐ 便裝或牛仔服裝
20. ☐ 手套及領巾帽（冬季之用）
21. ☐ 內衣褲及襪
22. ☐ 毛衣及外套
23. ☐ 泳衣及泳褲
24. ☐ 防曬用品
25. ☐ 女性用品
26. ☐ 睡衣及拖鞋
27. ☐ 充電器
28. ☐ 防蚊用品

本人及同組客人已清楚了解以上的內容，現簽名作實：

訂位編號：　　客人姓名：　　客人簽署及日期：

生效日期：2026年8月1日